其他焦點
Monday, 10 September 2012 07:44

其他焦點

區域合作

加強對外經濟合作，包括發展雙邊和多邊經濟關係以及強化區域經濟合作，是澳門特區政府既定的發展策略。

面對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新一輪改革開放，澳門利用自身獨特的優勢，逐步發展成為珠江三角洲西部地區的服務中心，2004年開始舉辦的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等定期及不定期的多項區域經貿交流活動，既促進泛珠三角區域的合作，也為外商到珠江三角洲投資和發展提供合作的平台。

特區政府也繼續加強與新加坡、日本、香港、台灣等地經貿交流與合作。同時，有效發揮本澳與歐盟、拉丁語系國家，尤其是與葡語國家傳統聯繫的優勢，更好地擔當內地與這些國家和地區經濟合作的橋樑。

2003年10月，內地與澳門簽訂《內地與澳門關於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同年，首屆「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及「國際華商經貿會議」亦先後在澳門舉行，突顯了澳門連接珠江三角洲、葡語國家和世界華商之間的平台作用。在「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上，參與各方簽署了「經貿合作行動綱領」，確立了彼此間的合作，2004年在澳門設立論壇常設秘書處。2006年9月，第二屆論壇部長級會議在澳門舉行，簽署《經貿合作行動綱領（2007年－2009年）》。

經過多年的努力，澳門作為中葡經貿合作的服務平台得到進一步認同和鞏固，澳門在促進中葡經貿交流與合作的作用進一步受到各方的重視。中國與葡語國家的雙邊貿易和投資均快速增長，2007年貿易總額高達463.5億美元，提前兩年達到了第二屆部長級會議確定的450-500億美元的目標。2009年中國與葡語國家進出口商品總值為436.2億美元，2010年1-8月為585.8億美元，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長61%。

1 / 4

《 》 、 2002 “ 。

2003 。 2005 。

2009 10 “ 2009 21 。 、 。 8,000 2020 14,200 。

2012 2 。 1.94 。 、 。 、 “ 。 。

2009 12 15 。 、 50 35 「 」 。 120 2016 。 。

。

(　　)、　　、　　、　　6.7　　。

157.3　　。　　
70　　。　　67.5　　19
.8　　。　　157.3　　35.1%、　　50.2%、　　14.7%。

　　2009　6　27　　
　　《　　》　　1.0926　　。

。

。

　　2009　12　20　　。　　。

　　2012　　。